

來文

讀「談談中華總會館改選問題」後

讀者聲日報四月十四日刊載秋風先生的大作。「談談中華總會館改選問題」後。筆者認為全文內容有離題之感。既然說談改選問題。很應該有條有理地提供有關於選舉辦法啦！爲何全篇文章都沒有一些意見提出呢？

首先秋風先生在大作中指出：「各篇文章所發表者。仍未有足取之處」。這點看來。可證明先生獨具眼光。嚴正的批判未有足取之處。但先爲何不提供「高見？」這樣豈不是先生自己「打嘴巴」。而亦犯上了人云已亦云的毛病乎？同時秋風先生說：「如謂歷界職員辦事不對。縱有之。但過去已成去。現在正考慮改選當中。」不錯。正如先生所說：正在考慮改選當中。所以才提供意見。雖然。過去的已成過去。那麼檢討過去。而改善今後的事。先生認爲不對嗎？

秋風先生又繼續說：「沽名釣譽者。吾實未見得有何名譽之可釣……還要費財。」或許先生不是這個人。但在這複雜的華僑社會裏。確實有很多人費財釣譽的呀！中華總會館劃分的部門很多。究竟那些職員過去有無到會館一行？有無展開各部門的工作呢？如無的話。這豈不是掛名？

秋風先生又說：「如果爲謀此一樁構健全。應當用真正姓名書面提供。送達會館……無須在報上吐露不需要之牢騷。」既然先生要別人用真實之姓名。爲何先生又不用自己之真實姓名。而偏要用「秋風」兩字呢？莫非「秋風」是先生的真實姓名乎？如不是的話。那麼先生要將實人之心實已。今先生這樣實備於人。豈不是自己明知而故犯乎？

至於說到召集全僑大會。研究討論一節。那麼目前談談都有罪？以先生之意。在報上公開討論。却不是善意。而是惡意的。不知先生從那一種觀點來看。說在總會館討論才見誠意。在報上提供意見便不對了。先生說無須在報上吐露不需要之牢騷。那麼。在報上發表意見。是「不需要」？是「牢騷」？是「不顧全大局」？須知這是公開的。而不是秘密的呀！先生之意。是否有禁止

僑界之言論自由？先生亦會指出。中華總會館有提供意見的。而很應該有自由發言之權。今猶氏在各報上誠意發表意見。先生說是「不需要」說是「牢騷」。既然別人「牢騷」。先生又何必「牢騷」呢？真是令人費解的呀！

秋風先生又說：「麥麒麟雜誌。正在與風作浪期間」。不錯。但須知麥麒麟雜誌與風作浪是一件事。提供修改選舉法又另一件事。不能相提並論。那麼能要別人去作自我檢討呢？這有如先生所說。徒傷感情罷了。

關於先生說自我檢討一層。先生自己不能檢討自己。而大發「牢騷」。那以筆者猜測。先生寫這篇文章。其目的本欲出言相勸。請各方文友暫時停止討論修改選舉法案。要大家提供辦法。共同向麥麒麟雜誌抗議無疑。但可惜先生論言太過「惹火」。而至弄巧反拙。假如先生能平心靜氣。誠心善勸。我想各方文友會彼此尊重。更會衷誠合作。未知先生認爲對否？

四月十六夜

——春雷

江·湖·遊·俠·傳

說小俠

篇長

臥龍生著

壹卷玖

實不脫不了子係。

但趙孝友不敢對趙大娘有什麼表示。因爲他知道趙

大娘的脾氣燥如烈火。說做就做。一意孤行。像剛才一

聽鴻陽三虎來說有這碼事。馬上就說明天動身。要到臨

泉等着。

趙孝友心裏想。這碼事決不簡單。這四個人要是沒

有兩下子。怎敢身懷鉅額珠寶。千里迢迢。不怕綠林豪

強？

趙大娘把這碼事吩咐完了。才對鴻陽三虎說起羅志

琴羅志道姊弟的事。賀少虎一聽。馬上跟趙大娘說：

大娘的脾氣燥如烈火。說做